

证券代码：300515

证券简称：三德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2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股权激励计划》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18年8月28日至2018年9月6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9月6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18年9月1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18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6、2018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7、2018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2、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 年 9 月 13 日

3、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4.68 元/股

4、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象及数量：

本计划的激励对象共计 128 人，包括公司（含子公司，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6 万股。

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或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胡鹏飞	董事、总经理	10	4.83%	0.05%
周智勇	副总经理	8.5	4.11%	0.04%
杨 静	副总经理	5	2.42%	0.025%
肖巧霞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	3.38%	0.035%
其他员工（124 人）		176.5	85.27%	0.88%

注：1、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3、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5、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司网站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鉴于《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未能足额认购公司向其授予的全额限制性股票。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和 2018 年 9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激励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29 人调整为 128 人，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207 万股调整为 206 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仍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确定并公示的 128 名授予对象，其余内容保持不变。

6、对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安排的说明

本计划有效期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7、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要求

(1)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公司拟在 2018-2020 年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净利润增长率进行考核。净利润增长数值均以公司该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所载数据为准，净利润指标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股权激励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本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7年净利润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7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2017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 = 个人层面系数 × 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B、C、D 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评级	A	B	C	D
个人层面系数	100%		80%	0

三、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出具《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CAC 验证字 2018[0083]号），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0 月 17 日止本激励计划认购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审验结果认为：

截至 2018 年 10 月 17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各激励对象缴纳的货币资金共计 964.08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06.00 万元，其余 758.0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已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变更后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20,206.00 万元，其中 11,105.755 万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9,100.245 万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后股本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00%。

四、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9 月 13 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11 月 2 日。

五、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限制性股票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99.755	54.50	2,060,000	11,105.755	54.9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100.245	45.50	0	9,100.245	45.04
合计	20,000.00	100.00	2,060,000	20,206.0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六、收益摊薄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 202,060,000 股摊薄计算，公司 2017 年度每股收益为 0.1187 元/股。

七、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次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 6 个月未对公司股票进行买卖。

八、公司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的用途

公司此次激励计划筹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0 日